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暂停赎回、转换转出、转托管及场内份额合并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1 月 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3116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 年 11 月 9 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 年 11 月 9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
暂停赎回、赎回、转换转出、转托管的原因说明	根据《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本基金以 2020 年 11 月 9 日为份额转换基准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登记系统登记在册的场内申万电子份额、申万电子 A 份额和申万电子 B 份额将转换为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	

	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之 A 类基金份额的场内份额，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放式基金登记结算系统登记在册的场外申万电子份额将转换为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之 A 类基金份额的场外份额。为保证转型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0 日暂停办理本基金赎回、转换转出、转托管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申万电子	电子 A	电子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3116	150231	15023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	-

注：（1）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本基金自 2020 年 11 月 9 日起暂停办理基金场内份额的合并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暂停办理赎回、转换转出、转托管及场内份额合并的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本基金暂停办理上述业务期间，仍然暂停办理申购（包括场内申购、场外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和场内份额分拆业务（详见本公司官网 2020 年 9 月 25 日、2020 年 8 月 6 日和 2020 年 9 月 24 日的公告）。

（2）2020 年 11 月 11 日起，《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生效，原《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同日起失效。

（3）2020 年 11 月 11 日起，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托管业务。

（4）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转型与基金份额转换的详细情况,请参阅《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等相关公告。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085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swsmu.com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